

四川政報

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禁烧秸秆搞好综合利用的通知

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川府发[1998]36号

我省常年有各类秸秆 4000 万吨,含氮、磷、钾等有效养分,是目前化肥施用总量的 2/5,另含有大量的有机质和微量元素。近年来,在农作物收获季节,一些地方在野外大量焚烧秸秆,对各方面带来严重影响和危害,已引起社会各方面的关注。省委、省政府对此非常重视,有关领导同志多次指示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,禁止焚烧秸秆,并抓好综合利用。今年小春收获季节,成都市加大了此项工作的宣传、监管力度,特别是双流等县采用埋草旋耕等有效措施,情况有所好转。但焚烧秸秆的问题在全省仍普遍存在。最近,国家农业部、财政部、交通部、环保总局、民航总局联合发出了《关于严禁焚烧秸秆保护环境的通知》。为严禁焚烧秸秆,合理利用资源,保护生态环境,特作如下通知,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提高认识,高度重视。焚烧秸秆是一种传统、落后的生产方式,不仅浪费宝贵的生物资源,而且严重污染环境,直接威胁机场和高速公路的交通安全,还极易引起火灾,给人民生活和经济建设带来不良影响。因地制宜地引导农民

做好秸秆的转化利用工作,有利于保护大气环境,有利于减少交通、航空事故,有利于防止火灾,有利于资源的有效利用,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。解决秸秆焚烧问题,是一项带有紧迫性和长期性的工作,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,切实加强领导,纳入议事日程,把它作为实施生态农业,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工作。要采取“禁”与“疏”相结合的措施,坚决制止在田间地头、交通干道、机场和油库附近、城镇周围等野外焚烧农作物秸秆的行为,努力做到禁烧有力,利用有方。

二、加强宣传教育,增强环保意识。各级政府要通过各种新闻媒体,向全社会特别是广大农村宣传环境保护、航空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;宣传焚烧秸秆污染环境等方面的危害,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利国利民的好处,引起社会共识。特别要宣传报道那些转化利用工作搞得好的地方的典型经验,宣传搞好秸秆综合利用,变“一料”为“三料”,即把燃料变为肥料、饲料和工业原料的典型事例。通过宣传,增强广大农村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的环保意识,增强禁烧

秸秆、搞好秸秆综合利用的自觉性。对农民群众主要在于加强教育和疏导。

三、综合利用,变废为宝。禁烧秸秆,关键在于依靠科技,搞好综合利用。各地要通过工程措施、生物措施、农耕农艺措施,切实抓好秸秆的转化利用。要总结推广各地行之有效的经验,并积极探索新的转化途径。

(一)推广使用埋草旋耕机械,将秸秆粉碎直接还田,以增加土壤的有机质,改善土壤结构。

(二)大力推广秸秆食用菌栽培、秸秆覆盖、秸秆气化(如沼气)等技术,促进节水旱作农业的发展和解决农村能源短缺问题。

(三)大力推广秸秆氨化、微贮、粉碎作饲料,过腹还田或异地过腹还田,促进牛、羊等草食性牲畜的发展,为牧区抗灾保畜提供物质保障。

(四)集中堆沤,制作厩肥还田。

(五)将秸秆作为造纸原料,或运用现代科学加工技术将秸秆炭化、固化变为其他工业原料。

四、突出重点,搞好示范。禁烧秸秆,搞好综合利用的重点是成都平原地区、交通干线和大小春作物收获季节,其他地区也不可忽视。各级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认真研究秸秆的转化利用问题,各级都要增加投入,纳入“沃土计

划”,因地制宜,积极探索秸秆综合利用的有效途径,并切实抓好示范、推广。各级政府分管领导要亲自抓点示范和推广,总结经验,以点带面,推动此项工作向纵深发展。

五、实行目标责任制,搞好综合治理。各重点地区、县(市、区)、乡(镇)、村都要实行目标管理,层层落实禁烧秸秆的责任制,加强督促检查。同时,在以思想教育为主的基础上,辅之以行政、法律、经济等措施,以及制定乡规民约等办法,发动群众参与综合治理,把禁烧秸秆、搞好综合利用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部门配合,打好总体战。禁烧秸秆,综合利用,保护生态环境,是一项涉及面宽的系统工程,需要有关部门齐抓共管。农业部门要切实抓好秸秆覆盖等农耕农艺措施的推广;农机部门要继续研制和普及推广埋草旋耕、粉碎、切草等机具,特别是小型、多功能、价廉的农机具,促进农机化事业的发展;畜牧部门要大力推广过腹还田技术,为节约粮食、增加饲料资源开辟新的门路;科技、环境保护、农村能源等部门和科研单位、大专院校要组织技术力量,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联合攻关;民航、交通、消防等部门要积极配合;新闻单位要加强宣传报道,搞好舆论导向。总之,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,通力协作,打好总体战,力争我省在禁烧秸秆、搞好综合利用工作方面取得明显成效。